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許欣霖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64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ae5192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208706671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11221105224_112D2210825-0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委請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辦理「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部分領域課程雙語教學實施計畫-雙語教師增能研習」，請鼓勵貴校教師參加，本局同意核予貴校教師公假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教署112年5月8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05784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相關辦理資訊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112年5月23日(星期二) 上午10時至12時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採線上方式辦理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

1、110、111學年度執行本計畫之學校，每校1-2位學科教師報名參加。

2、其他對雙語教學有興趣之教師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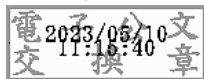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林芸平小姐、黃

達翰先生，聯絡電話：04-7232105分機2581、2583；信箱：bilingual2581@bilingualpj.tw。

四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